

北京市总工会 2025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总工会是中共北京市委和中华全国总工会领导下的北京市各级工会的领导机关和代表机关，是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1950年2月正式成立，内设16个部门。包含本级及下属10家预算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根据市委、市政府、中华全国总工会的中心工作和党的工运方针，研究制定每个时期工会工作的方针和任务，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工作；

2. 负责工运理论政策的调研，组织对工会工作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情绪、呼声和要求，就有关涉及职工群众利益的改革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或方案。参与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并监督执行；

3. 依照法律和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认真履行工会的职能。贯彻执行北京市工会代表大会和北京市总工会常委会决议，开展工会的各项业务工作。根据各区县局（总公司）产业工会和基层工会的意见和要求，解决需要由市总工会与有关党政方面协商解决的问题；

4. 负责全市工会的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与市委有关部委协商推荐区县局（总公司）产业工会和直属基层工会的主要领导人选。研究制定各级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

5. 协助市政府做好全国、市级劳动模范的推荐工作，负责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状）的推荐和首都劳动奖章（状）

的评选表彰工作，负责全市劳动模范的各项管理工作；

6. 负责全市工会经费的收支核算，工会专项资金的筹措、使用、管理、审查和审计工作，负责全市工会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研究制定兴办和管理工会事业的有关政策和规定。负责全市工会积极分子和职工的疗休养工作；

7. 负责了解国外工会，特别是友好城市工会和工人运动的动态及变化，及时提供领导和有关部门参考。负责组织、联络和接待外国工会、港台工会的友好访问及互访；

8. 负责市总工会机关干部和所属事业单位领导干部的管理以及市总工会系统资产的管理，领导直属事业单位。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按照北京市总工会部门职责及年初工作计划，为提高预算资金管理水平，检验经费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经费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和《北京市总工会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京工发〔2021〕7号），北京市总工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组织和教育职工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市委市政府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中心工作和工运方针，依照法律和工会章程，开展工会组织建设、职工权益维护、职工服务、职工发展等方面工作。结合2025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通过开展市级劳模慰问、救助和关爱活动，帮助劳模解决实际困难，落实劳模各项待遇。通过劳动争议调解联动机制，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切实维护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促进企业厂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组织安康杯知识竞赛，提高安全生产意识。配套中央财政职工困难帮扶资金，支持北京市工会巩固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成果，以及在职工遇到各类临时性、突发性、特殊性困难时开展前置性、补充性、开发性帮扶和送温暖服务，充分体现党中央、国务院对职工群众的关心关爱。不断提升职工综合素质，加强技术工人技能培训。继续推动太庙文物修缮、文物保护区环境整治，保证文物本体安全，恢复文物历史风貌。

围绕整体绩效目标情况，北京市总工会分几个方面对整体绩效情况进行了分项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与北京市总工会主要职责任务相匹配，目标合理，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且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仍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22499.9067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5164.35686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7335.549921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22223.2614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08.916753 万元，项目支出 7114.34474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77%。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积极助力职工成长成才。扎实开展“创新助推计划”，激励职工立足岗位创新发展。采取材料初评、答辩交流的形式促进申报单位的横向交流，评选出 10 家市财政支持市级

创新工作室，带动各级工会建立职工创新工作室，创新领域涵盖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组织“职工技协杯”职业技能竞赛。通过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推动首都职工兴起学技术、练本领、比技能、创一流的热潮。

2. 产出质量

精准化帮扶救助体系不断完善。加大职工解困脱困力度，制定《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管理办法》，为困难职工提供就业、医疗、助学和应急救助。继续对劳模进行专项服务，涵盖劳模生活困难补贴、特殊困难帮扶、意外困难帮扶、健康体检、劳模疗休养、春节慰问等方面。

3. 产出进度

北京市总工会主要职责是组织和教育职工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根据市委、市政府、中华全国总工会的中心工作和党的工运方针，依照法律和工会章程，开展工会组织建设、职工权益维护、职工服务、职工发展等方面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但存在部分项目未如期完成预期目标。

4. 产出成本

北京市总工会高度重视预算执行管理的合规性与实效性，严格对标相关政策法规要求，通过全流程财政支出成本管控、执行偏差动态预警与主动调整申报等举措，预算执行率得到显著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释放。后续将从管理闭环优化层面持续发力，前置项目决策论证环节，通过多预

案设置提升执行灵活性，保障年度目标按期达成。同时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档案管理机制，实现实施过程资料全留存，为项目产出成效的追溯、考核提供完整支撑。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

通过各项工作的实施，确保全市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基本生活持续改善，缓解困难职工家庭基本的生活困难，防止其返困返贫。推动了各级工会组织劳模工作的不断完善，充分发挥工会作为劳模日常服务管理部门的作用。在加强首都劳模队伍建设过程中，通过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立足劳模需要，反映劳模诉求，设立本单位、本地区、本系统劳模工作资金与长效机制，创新了劳模服务载体和手段，不断充实完善了劳模服务内容、形式、方法等，实现了服务工作在更高层面的系统整合。但个别项目的绩效成果呈现不够充分。

2. 可持续性影响

向困难职工提供全年的救助资金，确保全市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基本生活持续改善，进一步体现了工会组织对困难职工的关心与关怀，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用劳模的先进事迹、崇高思想和优秀品质感召职工群众，激励广大职工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为推动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积极贡献力量。用先进的技术手段打造综合业务系统，使北京市总工会业务适应技术发展要求，提高了相关单位、相关部门的办事效率，节省了北京市总工会干部及其他服务群体办事成本。但部分项目可持续影响佐证资料不

够完善。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北京市总工会针对北京市总工会政务云服务项目开展了满意度调查，使用部门对该项目的实施过程满意度较高。但是仍存在满意度调查资料不够全面、满意度调查样本量不足、缺少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等问题，满意度调查工作有待加强。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加强财务管理，北京市总工会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手册》《制度汇编》，其中包括《北京市总工会本级预算管理办法》（京工办发〔2020〕49号）、《北京市总工会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京工发〔2021〕7号）、《北京市总工会重大项目安排管理办法》（京工办发〔2022〕38号）、《北京市总工会资金支付管理办法》（京工办发〔2022〕40号）等文件，制度建设较为健全。2025年重新制定《北京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成立北京市总工会招标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京工办发〔2025〕14号）、《北京工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京工办发〔2025〕19号）、《北京市总工会机关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办法》（京工办发〔2025〕5号），同步代替原有的《关于成立北京市总工会招投标和商品集中采购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通知》（京工组干字〔2015〕45号）、《北京工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京工办发〔2024〕

25号）、《北京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总工会机关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京工办发〔2020〕45）。进一步规范了招标采购组织体系、工会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关公务用车运行三个关键领域的工作流程与管控标准，为工会各项工作合规高效开展提供了清晰的制度依据与操作指引。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2025年度部门预算管理工作中，北京市总工会始终将“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贯穿预算管理全流程，坚持从严从紧编制预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及各类一般性支出，通过强化执行环节全链条管控，持续提升预算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安全性。具体管控举措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严格落实预算刚性约束，以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为核心统筹资金配置，遵循“统筹兼顾、指标管控、从严考核”原则，科学合理安排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规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坚决杜绝挤占、挪用项目资金行为，保障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安全规范。二是全面规范政府采购流程，凡属于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及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支出项目，均严格履行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做到采购需求合规、流程公开透明、验收闭环管理，从源头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障每一笔财政资金支出安全合规。

重点加强项目事中绩效跟踪，动态掌握执行进度，及时调整偏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夯实项目全流程管理基础，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程序，

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定期核查资金发放和使用情况，及时更新业务管理平台信息，确保制度执行到位。及时修订更新相关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保障制度依据有效性，提升项目执行的科学性与规范性。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北京市总工会以内控制度建设为抓手，结合预算执行发现的问题补短板、强弱项，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搭建项目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业务流程、日常管理、质量监控、项目验收各环节，也强化会计核算基础工作，保障会计资料准确完整，部门基础信息管理规范。当前预算资金使用完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合规性水平稳步提升。同时严格落实市财政局预决算公开要求，本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均按时、完整向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

（二）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工作方面，北京市总工会严格落实国有资产动态管理要求，按期完成部门资产动态管理系统年度数据填报与报告报送工作，资产配置全过程严格执行规定的配置标准，坚决杜绝超标准、超编制配置资产行为。本次国有资产报告覆盖3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总工会本级、北京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大学。日常资产管理层面，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及岗位职责划分清晰、权限明确，严格对标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开展全生命周期管理，确保每项资产的保管、使用责任落实到人；资产岗位人员变动时，及时更新资产管理系统信息、规范办理资产交接手续，明确新任

管理人员职责；各部门之间资产管理业务衔接顺畅，形成完整管理闭环，不存在管理盲区。

（三）绩效管理

项目管理工作方面，北京市总工会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定期排查与不定期抽查，针对发现的不规范问题第一时间跟进整改，构建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过程监督、事后成效评价”的全闭环管理体系，通过规范各环节业务流程，进一步筑牢内部监督管理防线。同时持续深化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全流程绩效管控：一是及时归集项目绩效成果、效益佐证资料，扎实做好项目资料梳理、数据统计分析工作，主动探索业务项目创新路径，充分放大项目的可持续性服务效能；二是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强对绩效考评指标体系的学习理解，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确保所有绩效指标均符合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考核的要求。

（四）结转结余率

北京市总工会 2024 年结转结余率为 1.82%，2025 年全年预算数为 22499.906782 万元，决算数据显示结转结余总额为 276.645289 万元，2025 年结转结余率为 1.23%。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北京市总工会年初部门预算金额为 19061.49379 万元，年度部门决算金额 22223.261493 万元，2025 年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16.59%。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北京市总工会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0.75 分，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9.75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3.00 分、预算管理情况 18.00 分，绩效评定结论为“优”，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

表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00	19.75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0.00	53.00
预算管理情况	20.00	18.00
综合得分	100.00	90.75
绩效评定级别	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全面，部分时效指标未按项目实施计划充分细化时间进度安排，缺乏考核性；部分预算编制的测算依据和科学性存在不足。

2. 项目过程管理有待加强，部分项目未制定实施方案，组织机构、职责分工、协调机制不明确；部分项目管理过程资料不够完善，不利于强化项目管理。

3. 项目绩效资料归集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绩效信息的资料、数据归集不够规范完整。

六、措施建议

1. 决策方面

建议深入开展项目前期调研，充分考虑项目涵盖人群的变化规律及基层实际情况，强化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为进一步提升决策的科学性提供坚实依据；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做到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考核。

2. 管理方面

建立项目实施方案，明确组织机构、职责分工和协调机制，加强项目统筹和指导。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管理及过程监督，完善项目执行过程资料。

3. 绩效方面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常态化归集绩效成果与效益资料，深化数据纵向对比分析，深度挖掘提炼项目执行效益，全面呈现项目绩效水平。优化满意度调查工作，合理划定调查范围，精准分层受益群体，灵活采用公众号、问卷、抽访等方式开展调查，及时完成数据统计分析，客观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